

四號公園文創會展場地收費標準表

場地說明						
場地	樓層	類型	可容納人數	坪數與舞台尺寸	可租用時段	計費方式
演藝廳	B1~B2	劇院型	487席座椅	332坪	上午場次 08：00~12：00 下午場次 13：00~17：00 晚上場次 18：00~22：00	平日28,000/場 假日38,000/場
			6席無障礙座位區	舞台寬10米、深9米		
樂學室	B1	教室型	排列座椅：120人 座椅+會議桌：100人	80坪 提供活動式舞台		平日5,000/場 假日6,000/場
注意事項						
1. 租借單位請於活動當日完畢後，須將場地復原，並會同場管人員檢核場地、器材及清潔。						
2. 垃圾需做分類處理，紙箱要攤平，本館提供一個大型垃圾桶，垃圾過多則需酌收清潔費用5000元。						
3. 演藝廳內禁帶寵物、禁止飲食(只能喝白開水)，嚴禁灑亮片紙花等效果，如有違規則沒收保證金或扣款						
4. 樂學室內可飲食，但廚餘要租借單位自行處理。						
5. 場地及設備如有毀損及違反本廳規定或影響其他單位活動者，本館有沒收保證金並暫停場地預約權利。						
6. 保證金遭沒收或扣減者，需補足保證金後，始能預約新的活動場次。						
7. 演藝廳場佈與彩排之承租費用，一律以該場次租金之六折價計。						
8. 燈光音響設備嚴禁使用壁插，如發現有使用壁插之情況，一律加收大電費用3000元。						
9. 如需張貼海報一律使用無痕膠帶，嚴禁使用會殘膠的黏貼用品。						
10. 本館不回收花籃、花架、表演道具等大型垃圾，請租借單位自行處理。						
11. 場地包含基本設備，投影另外計費，相關設備租借請詳閱設備表單。						
※匯款銀行：「台北富邦銀行」昆陽分行 代號：012 帳號：05427515168888 戶名：緻圓股份有限公司 (如無匯款訂金則場地恕不保留)						

四號公園文創演藝廳設備表單

基本提供設備			
設備	說明	設備	說明
飲水機	提供1台	麥克風架	提供3支
會議桌	桌子(180*60cm)、桌椅數量與專人溝通，桌椅自行搬運排列，活動結束要歸回原位。	無線麥克風	提供3支
折疊椅		A2直式指示牌	提供1個
司儀講桌	提供1個	桌巾	黃色、提供2條
兒童增高坐墊	活動當日租借押證件，(身分證、健保卡、駕照、押金100元)皆可。 如有髒汙收取100元/個清潔費、如有損壞照購入價賠償500元/個。		
收費設備(依場次計費)			
設備	數量	價格	備註
主投影		NT\$4,000	300吋，流明數1.4萬
左右側投影		NT\$2,000	100吋，左右各一
220V大電		NT\$3,000	轉接頭需自備(大美規)，總安培數500A
YAMAHA五號平台鋼琴		NT\$4,000	無提供調音服務
頭戴式麥克風		NT\$350	最多4組
無線麥克風		NT\$300	最多3支
麥克風架		NT\$200	最多4支
收音麥克風(含短架)		NT\$500	最多3組
紅龍2支一組		NT\$200	最多5組
桌巾(黃)		NT\$50	
A2直式指示牌		NT\$150	
清潔費		NT\$5,000	不含花架、花籃，並配合場館指示辦理。
新北市專用垃圾袋		NT\$30	容量75公升
其他注意事項			
關於壁插	本單位可提供110V壁插，如設備需求過多導致跳電或異常中止，本單位一律不負任何責任，活動亦不得延長使用時間。如果有請音效、燈光廠商等用電量大，我們建議購買大電(大美規)3000元，以演出場次計費，彩排不計費。		
關於煙霧效果	如自備舞台煙霧機效果，需簽屬(附件七)消防安全隔離煙霧切結書乙式。		
寄放或寄送物品			
物件數量：_____ 物件內容：_____ 寄送日期：_____			
◎注意事項： 如貨物以快遞寄送，須請快遞於貨物送達時與貴單位接洽，而非直接與本單位接洽，如不符規定者，本單位則無法簽署貨物簽收單。 本單位僅提供規定之存放空間給予貴單位暫放活動道具用品，不得擅自決定存放區域，如物品有遺失或損毀本單位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演藝廳

消防安全設備隔離切結書

茲_____（簡稱租借單位）

將於 年 月 日 時 分至 年 月 日 時 分

租用位於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B1、B2 演藝廳舉辦活動，因舞台效果

需要，必須使用煙霧設備，請貴公司同意於演出期間中暫時關閉演藝廳全

區(含：前廳、後台、B1 及 B2 迴廊)消防警報系統，以免誤觸消防警報感

應器，演出期間所有消防安全維護工作，全程由租借單位自行負責，並加

強公安之安全維護事宜，懇請貴公司予以同意。

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此致 緻圓股份有限公司國臺圖營業所

租借單位：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管理單位：緻圓股份有限公司國臺圖營業所 蓋章：

負責人：陳興

蓋章：

聯絡電話：(02)2928-0521

傳 真：(02)2928-8738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四號公園文創樂學室設備表單

基本提供設備			
設備	說明	設備	說明
移動式舞台	折疊小舞台，提供1個	無線麥克風	提供2個
會議桌	桌子(180*60cm)、桌椅數量與專人溝通，桌椅自行搬運排列，活動結束要歸回原位。	飲水機	提供1個
折疊椅		A2直式指示牌	提供1個
白板	移動式白板，提供1個(有白板筆)	桌巾	黃色、提供2個
講桌	提供一個		
收費設備（依照場次計費）			
設備	數量	價格	備註
投影機+多功能講桌		NT\$1,500	配有桌上型電腦，無提供Wi-Fi服務，可連接筆電提供：VGA接頭、HDMI接頭、3.5mm音源線、網路線
紅龍2支一組		NT\$200	最多5組
桌巾(黃)		NT\$50	
A2直式指示牌		NT\$150	
清潔費		NT\$5,000	不含花架、花籃
新北市專用垃圾袋		NT\$30	容量75公升
寄放或寄送物品			
物件數量：_____ 物件內容：_____ 寄送日期：_____			
◎注意事項： 如貨物以快遞寄送，須請快遞於貨物送達時與貴單位接洽，而非直接與本單位接洽，如不符規定者，本單位則無法簽署貨物簽收單。 本單位僅提供規定之存放空間給予貴單位暫放活動道具用品，不得擅自決定存放區域，如物品有遺失或損毀本單位不負任何賠償責任。			

國立臺灣圖書館

【樂學室】平配圖 (單位：公分)

投影布幕：150吋

投影機：3200流明數

會議桌：32張

折疊椅：141張

